

驻马店市中医院医疗设备维保服务合同

甲 方：驻马店市中医院

乙 方：北京威格瑞技术有限公司

甲方公开挂网项目编号：驻政采购-2025-06-8，项目名称：驻马店市中医院医用血管造影 X 射线系统维保项目（六次），甲乙双方达成（医用血管造影 X 射线系统全保服务）保修内容包括具体条款、附件及保修中提及的其他文件。

一、合同概况

设备名称	合同类型	合同开始时间	合同结束时间	服务期
医用血管造影 X 射线系统（飞利浦 3M15）	全保	2025 年 09 月 15 日	2028 年 09 月 14 日	3 年

二、保修总价款：

2025 年 09 月 15 日 至 2026 年 09 月 14 日

DSA 保修费： 价款¥450000.00 元 （大写）：肆拾伍万元整

2026 年 09 月 15 日 至 2027 年 09 月 14 日

DSA 保修费： 价款¥450000.00 元 （大写）：肆拾伍万元整

2027 年 09 月 15 日 至 2028 年 09 月 14 日

DSA 保修费： 价款¥450000.00 元 （大写）：肆拾伍万元整

合同总价款： 大写：壹佰叁拾伍万元 小写：¥1350000.00 元

三、付款方式：

第一次：球管维修完毕，并经甲方使用一个月验收合格后支付第一年前半年合同款
¥225000.00 元

第二次：2026 年 03 月 15 日至 2026 年 09 月 14 日服务后支付第一年后半年合同款
¥225000.00 元

第三次：2026 年 09 月 15 日至 2027 年 03 月 14 日服务后支付第二年前半年合同款
¥225000.00 元

第四次：2027 年 03 月 15 日至 2027 年 09 月 14 日服务后支付第二年后半年合同款
¥225000.00 元

第五次：2027 年 09 月 15 日至 2028 年 03 月 14 日服务后支付第三年前半年合同款
¥225000.00 元

第六次：2028 年 03 月 15 日至 2028 年 09 月 14 日服务后支付第三年后半年合同款
¥225000.00 元

乙方账户：北京威格瑞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北京银行北洼路支行

银行账户：01090307400120101063551

四、服务内容

1) 医用血管造影 X 射线系统 1 台，规格型号：飞利浦 3M15、序列号：722064 285，全保（包含整机备件及球管维修）。服务费包含维修维护保养，巡检等所产生的全部费用，在维保期内不再产生其他任何费用。）

2) 保修期内每年提供 4 次设备维护保养，包含但不限于如下项目：设备清洁、性能测试及校准、必要的电气环境检测等，使之保持原厂 QC 标准或国家质量监督部门的标准，并提供保养清单。

3) 每次维修保养更换配件时需通知科室及医学装备部，且保修期最后一个月需三方人员（成交供应商、科室、医学装备部）在场对设备进行全面保养，在此过程中发现的问题，不论大小，一律彻底修复。每次都要做好维修、保养记录，设备的性能指标需满足临床诊断治疗要求和设备使用的安全性要求，并由三方共同签字确认。

4) 为本医院配置具备维修资质的固定工程师 10 人，本设备维修经验 2 年以上，提供证明材料（培训证书）和承诺函。

5) 所换备件必须是全新合格的产品，并满足设备运行要求。因所维修及更换备件造成的设备故障及医院损失，由乙方全权负责。

6) 软硬件及工作站免费安全升级，并开放维修密码等。

7) 提供 24 小时远程技术支持及临床应用支持，签署由采购人提供的信息系统数据安全保密承诺书。

8) 更换维修备件需要院内工程师及科室主任在场拍照。

9) 如需更换备件，国内备件仓库有货的备件在 2 个工作日内送达医院，进口配件 5 个工作日送达；非标件和不可抗力除外。

10) 定期进行安全检查及质量保障，保证 24h*365 天维修热线连接；提供全国 400 热线服

服务电话 4009939160。

11) 紧急人工和工程师现场紧急维修服务。

12) 工程师需配备有专用工具，工程师的工具符合国家检测和校准的规定（提供相关校准证明）。

13) 保修期最后一个半月内更换的配件，乙方应保证自更换之日起三个月内正常使用，如三个月内出现故障，由乙方承担维修费用。

14) 具备应用培训工程师且提供培训证书。

15) 对甲方的维修工程师提供每年 2 人次的专业培训，并提供培训证明材料。

16) 每年制定临床使用人员的使用维护培训计划，按计划进行培训并提供记录。

五、甲方的责任与义务

1) 甲方应按设备操作手册的要求进行操作及日常维护，保证设备的电气环境的正常供应及开启和关闭。

2) 甲方应按合同约定的方式按时向乙方支付合同规定的费用。

六、乙方的责任与义务

1) 乙方应按约定向甲方提供服务期内服务。若在规定时间内不响应或不提供技术服务的，甲方有权终止合同工，给甲方造成损失的，乙方应进行赔偿。

2) 乙方应按合同约定的方式按时向甲方提供相关报告及承诺的质保期满后的服务。

3) 乙方保证维保人员具有静电防护工具和相应安全防护用品等保证安全服务对合同履行中，产生的一切安全责任由乙方全部承担。

七、违约责任：

1) 双方应当根据不可抗力事件对本合同/协议履行的影响，协商决定是否终止或推迟履行，或部分或全部免除受影响一方的义务。本条所称的不可抗力事件是指不能预见、不能避免、不能克服并使受影响一方无法全部或部分履行本协议/合同项下义务（金钱给付义务除外）的客观事件，包括但不限于火灾、爆炸、洪水、地震及其他自然灾害、严重传染病、罢工、战争、暴乱、恐怖袭击、法律变化、政府命令或行为、贸易制裁、禁运、供应链中断，以及其他重大或突发事件。

2) 除不可抗力或乙方不可能控制的因素导致的情形外，如乙方由于非甲方的原因而不再履行本合同，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因此给甲方造成损失的，乙方负责赔偿。

3) 乙方保证维保设备需要更换的配件均为原厂全新件, 否则甲方不支付维保费用, 乙方并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

八、合同的变更与中止

合同有效期内, 任何一方不得擅自变更合同的权利和义务, 除非双方的授权代表以书面的方式确认。

九、争议解决办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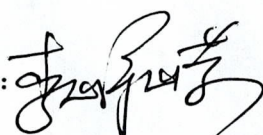
1) 因标的物的质量发生争议, 由甲方委托法定的质量技术监督部门或监督部门指定的质量鉴定机构进行质量鉴定或检测, 鉴定费由乙方承担。

2) 因本合同发生争议, 双方可协商或由有关部门协调解决, 协商或调解不成的, 应向甲方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十、本合同未尽事宜, 双方可签订补充协议, 合同附件/招标文件/中标通知书/投标文件及相关澄清确认函/补充协议/备忘录和投标人所做的其他承诺等均为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 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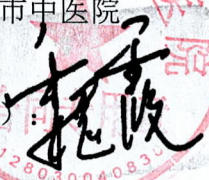
十一、合同生效: 本合同一式四份, 甲方执三份, 乙方执一份, 经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科室合同审核人(签字): 

医学装备部合同审核人(签字): 

甲方: 驻马店市中医院

(盖章): 

代理人(签字): 

签约日:

2025.8.27

乙方: 北京威格瑞技术有限公司

(盖章): 

代理人(签字): 

签约日:

2025.8.27

成交通知书

采购编号：驻政采购-2025-06-8

北京威格瑞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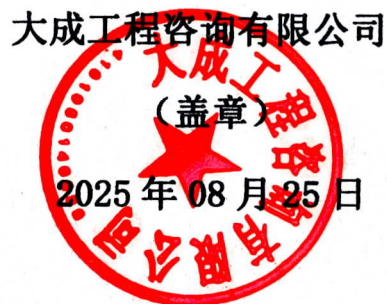
你单位于 2025 年 08 月 20 日所递交的驻马店市中医院医用血管造影 X 射线系统维保项目（六次）响应性文件已被接受，已经竞争性谈判采购，根据谈判结果，你单位已被采购单位确定为本项目的成交单位。

成交价：1350000.00 元；

服务期：3 年；

服务质量：符合现行国家质量要求和行业有关标准。

请你单位在收到本通知书后 2 个工作日内与采购单位签订合同。



成交通知书

大成工程咨询有限公司